永民〔2022〕1号

关于同意重庆市永川区立新培训中心注销的

批 复

重庆市永川区立新培训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注销重庆市永川区立新培训中心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关于注销登记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核准申请，准予注销登记。

你中心注销后，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正、副本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2500118358702437C）及所有印章同时废止，你中心债权债务概由举办者自行负责。

此复

重庆市永川区民政局

2022年1月5日

抄送：区府办，区公安局，区教委。